

汕头市澄海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澄发改〔2023〕66号

关于 221 路公交线路票价的复函

汕头市澄海区汽车运输总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开通澄海区人民医院至盐鸿镇坛头区第 221 路公交线路票价的申请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有关票价问题复函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司 221 路公交线路票价为：实行自动投币，每人
次票价 3 元（3 元/人·次）。

二、你司应按我区有关规定对相关优惠对象实行票价优惠。

本函复自成文之日起执行，请你司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，并
对乘客做好宣传解释工作。

汕头市澄海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3 年 5 月 5 日

抄送：市发改局，区政府办，区财政局、交运局、市监局。